关于受理李向军等13人工伤认定申请的

公 示

（2024）14

1.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李向军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4日受理了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李向军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向军，性别：男，年龄：38岁，工作岗位：车间主任。受伤时间：2024年8月5日，受伤地点：乌苏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烧成车间，受伤部位：1.双眼角膜化学性烧伤[T26.602]；2.左眼角膜血管翳[H16.401]。主要原因：公司车间工作时高温热气及物料喷入眼睛受伤。

受伤经过：李向军被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委派至乌苏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24年8月5日21时许，李向军在乌苏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烧成车间五级进行投料工作时，因设备出现问题，在检查设备时被热气及物料喷入眼睛，随即被同事搀扶到就近化验室用蒸馏水清洗双眼。2024年8月6日上午，李向军因双眼持续流泪被送往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第九四八医院治疗，医生建议住院治疗，同日前往新疆四七四医院，并于8月7日在该院办理住院治疗。诊断为：1.双眼角膜化学性烧伤[T26.602]；2.左眼角膜血管翳[H16.401]。

2.新疆兵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朱丽叶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新疆兵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朱丽叶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朱丽叶，性别：女，年龄：31岁，工作岗位：经营管理部经理。受伤时间：2024年8月2日，受伤地点：乌市水磨沟区龙盛街万科中央公园S2-21层公司洗手间，受伤部位：髌骨脱位（左侧）。主要原因：在单位上洗手间时滑倒受伤。

受伤经过：2024年8月2日，朱丽叶在单位午休结束后，于15时40分许前往洗手间，在上洗手间过程中，因地面湿滑摔倒受伤，同日前往医院。8月3日朱丽叶在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行核磁检查，待检查结果出来后于5日诊断为：髌骨脱位（左侧）。

3.新疆天康饲料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申学芹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新疆天康饲料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申学芹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申学芹，性别：女，年龄：45岁，工作岗位：养殖技术员。受伤时间：2024年6月2日，受伤地点：新疆五家渠105团亨丰基地，受伤部位：1.右内踝骨折；2.右下肢神经损伤。主要原因：在单位养殖场进行公猪采精工作时公猪滑下假畜台压伤右脚。

受伤经过：申学芹于2024年6月2日12时许在公司五家渠105团亨丰基地养殖场内进行公猪采精工作时，公猪滑下假畜台压伤右脚。同日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医院治疗。诊断为：1.右内踝骨折；2.右下肢神经损伤。

4.新疆汇源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何小娟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新疆汇源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何小娟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何小娟，性别：女，年龄：33岁，工作岗位：操作工。受伤时间：2024年8月29日，受伤地点：新疆汇源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果浆车间，受伤部位：左侧桡骨远端骨折。主要原因：在公司车间完成捡果工作后，在清理地面卫生时滑倒受伤。

受伤经过：何小娟于2024年8月29日20时40分许在公司果浆车间结束捡果工作后，在清理地面卫生时滑倒受伤。同日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昌吉分院治疗。诊断为：左侧桡骨远端骨折。

5.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朵成英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朵成英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朵成英，性别：男，年龄：26岁，工作岗位：辅警。受伤时间：2024年8月27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喀纳斯湖南路第126中学（喀纳斯湖校区），受伤部位：1.右侧踝关节扭伤；2.右侧外踝骨折；3.右侧下肢关节和韧带损伤（踝关节）。主要原因：清理学校路边障碍物时滑倒受伤。

受伤经过：朵成英于2024年8月27日在喀纳斯湖南路第126中学值夜间校勤。22时许，清理学校路边障碍物时滑倒受伤。次日上午前往乌鲁木齐国际医院治疗。诊断为：1.右侧踝关节扭伤；2.右侧外踝骨折；3.右侧下肢关节和韧带损伤（踝关节）。

6.四川中顺万大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柳老四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四川中顺万大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柳老四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柳老四，性别：男，年龄：51岁，工作岗位：钢筋工。受伤时间：2024年8月17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五一农场奋进路巴黎庄园十区D区19＃楼钢筋加工棚，受伤部位：1.趾骨骨折（右足踇趾远节）；2.开放性伤口（右足踇趾）；3.皮肤裂伤（右足踇趾）。主要原因：项目工地干活时被塔吊料斗压伤右脚趾。

受伤经过：柳老四于2024年8月17日12时6分许在巴黎庄园十区D区19＃楼钢筋加工棚后台作业时，被转运钢筋的塔吊料斗压伤右脚趾。同日先后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二师五一农场医院、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1.趾骨骨折（右足踇趾远节）；2.开放性伤口（右足踇趾）；3.皮肤裂伤（右足踇趾）。

7.新疆善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何水英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新疆善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何水英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何水英，性别：女，年龄：47岁，工作岗位：模板工。受伤时间：2024年6月28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三坪农场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新科研园区建设项目一期，受伤部位：1.开放性掌骨骨折（左手拇指）；2.手部指伸肌腱损伤（左手拇长、拇短）；3.手指开放性伤口不伴有指甲损害；4.左手第1掌骨处开放性骨折；5.左侧第1掌指背侧皮肤裂伤。主要原因：项目工地支模时被电锯锯片划伤左手。

受伤经过：何水英于2024年6月28日9时30分许在三坪农场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新科研园区建设项目一期6号楼4层支模时被电锯锯片划伤左手，同日被送往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治疗。诊断为：1.开放性掌骨骨折（左手拇指）；2.手部指伸肌腱损伤（左手拇长、拇短）；3.手指开放性伤口不伴有指甲损害；4.左手第1掌骨处开放性骨折；5.左侧第1掌指背侧皮肤裂伤。

8.新疆善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王涛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新疆善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王涛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王涛，性别：男，年龄：45岁，工作岗位：模板工。受伤时间：2024年7月1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三坪农场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新科研园区建设项目一期，受伤部位：左足第5趾骨近节骨折。主要原因：项目工地支模时被突然掉落的钢管砸伤左足。

受伤经过：王涛于2024年7月15日8时许在三坪农场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新科研园区建设项目一期3号楼顶层支模板时，被顶楼突然掉落的钢管砸伤左足。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左足第5趾骨近节骨折。

9.乌鲁木齐高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马金银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13日受理了乌鲁木齐高洁城市服务有限公司马金银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马金银，性别：男，年龄：46岁，工作岗位：绿化工。受伤时间：2024年5月25日，受伤地点：乌市头屯河区五一农场农林街，受伤部位：1.左侧肋骨骨折1.四根以上肋骨骨折不伴第一肋骨骨折（8、9、10后肋骨，左侧第5、6、7前肋骨折）2.创伤性湿肺。主要原因：修剪灌木时坠入观察井受伤。

受伤经过：马金银于2024年5月25日17时10分许在五一农场农林街修剪灌木时坠入600#横管观察井中受伤。同日先后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医院、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侧肋骨骨折1.四根以上肋骨骨折不伴第一肋骨骨折（8、9、10后肋骨，左侧第5、6、7前肋骨折）2.创伤性湿肺。

10.新疆天恒基安保有限公司李奎成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18日受理了新疆天恒基安保有限公司李奎成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奎成，性别：男，年龄：57岁，工作岗位：绿化工。受伤时间：2024年8月5日，受伤地点：第十二师西山农场春香路与玫瑰街交汇处以西150米路段，受伤部位：1.左腓骨粉碎性骨折（主）；2.左髋部软组织挫伤；3.闭合性颅脑损伤轻型；4.颈部挫伤；5.双肩部挫伤；6.腹部挫伤；7.左膝关节腔及髌上囊积液；8.左膝关节前交叉韧带及内侧支持带损伤；9右眼睑淤血；10.右眼结膜出血（外伤性）。主要原因：被后方同向行驶的货车撞伤发生交通事故。

受伤经过：2024年8月5日，李奎成骑工作三轮车前往第十二师西山农场春香路与玫瑰街工作区域进行灌木作业。10时许，李奎成到达目的地停放三轮车时，被后方同向行驶的货车撞伤发生交通事故。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载明：当事人李奎成无责任。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腓骨粉碎性骨折（主）；2.左髋部软组织挫伤；3.闭合性颅脑损伤轻型；4.颈部挫伤；5.双肩部挫伤；6.腹部挫伤；7.左膝关节腔及髌上囊积液；8.左膝关节前交叉韧带及内侧支持带损伤；9右眼睑淤血；10.右眼结膜出血（外伤性）。

11.王力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9日受理了王力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王力，性别：男，年龄：48岁，工作岗位：新疆弘联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操作工。受伤时间：2024年6月3日，受伤地点：新疆弘联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车间，受伤部位：1.开放性面部损伤；2.右侧鼻骨骨折。主要原因：公司车间拆模时被吊机铁钩打中致脸鼻受伤。

受伤经过：王力于2024年6月3日凌晨4时许在新疆弘联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车间拆模时被吊机铁钩打中致脸鼻受伤。同日被送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二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1.开放性面部损伤；2.右侧鼻骨骨折。

12.别克包拉提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3日受理了别克包拉提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别克包拉提，性别：男，年龄：36岁，工作岗位：新疆安仓货物装卸服务有限公司装卸工。受伤时间：2023年9月18日，受伤地点：新疆安仓货物装卸服务有限公司（和盛国际产业园区）仓库，受伤部位：左侧三踝骨折（内、外、前踝）。主要原因：公司仓库工作区装货时被叉车挤压致左踝受伤。

受伤经过：别克包拉提于2023年9月18日15时48分许在新疆安仓货物装卸服务有限公司仓库工作区装货时被叉车挤压致左踝受伤。同日被送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二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左侧三踝骨折（内、外、前踝）。

13.尹钱海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9月23日受理了尹钱海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尹钱海，性别：男，年龄：56岁，工作岗位：木工。受伤时间：2022年6月21日，受伤地点：兵团第十二师104团幸福水库片区中国智能骨干网（新疆）核心节点项目工地，受伤部位：1.右足跟骨骨损伤；2.右脚踝关节挫伤。主要原因：项目工地干活时从梁上摔落受伤。

受伤经过：尹钱海自2022年5月经工友介绍来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104团幸福水库片区，在中国智能骨干网（新疆）核心节点项目工地从事木工工作。2022年6月21日从早上7时工作至9时30分许时，尹钱海抱着一包木方经过梁上时摔落受伤，同日被送往第十二师紫金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诊治，诊断为：右足跟骨骨损伤（不排除骨折可能，建议进一步检查）。2022年6月28日尹钱海在第十二师苜蓿沟社区卫生服务站输液治疗。2022年7月22日，尹钱海在第十二师紫金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治疗，诊断为：右脚踝关节挫伤。2022年7月29日，尹钱海在第十二师苜蓿沟社区卫生服务站治疗，诊断为：右脚踝挫伤。后又于2022年8月2日至8月5日在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1.陈旧性跟骨骨折（右侧）；2.下肢深静脉血栓形成（双侧）。